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项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5年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定向回购股份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该项目"),本公司聘请的联席独立财务顾问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和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该项目现处于持续督导期内。

本公司近日接到瑞银证券通知,原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之一李凯先生因工作 变动原因无法继续履行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职责。为了切实做好持续督导工作, 根据相关规定,瑞银证券指派陈南先生接替李凯先生作为该项目独立财务顾问主 办人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瑞银证券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陈南先生和戴茜女士。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2日